

证券代码：600380

证券简称：健康元

公告编号：临 2019-032

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本公司资产核销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本公司）七届董事会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《关于本公司资产核销的议案》，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资产核销概况

根据财政部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规定，经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，本公司拟将2018年度不良资产损失（指呆账、存货及固定资产报废等）总计金额为79,275,965.44元进行核销，其中51,869,044.23元已计提资产减值损失，详情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 元

固定资产核销：			
序号	公司名称	核销金额	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
1	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	138,696.57	71,604.02
2	新乡海滨药业有限公司	99,726.19	0
3	深圳太太药业有限公司	139,915.58	55,221.66
4	健康药业（中国）有限公司	2,566.00	0
5	健康元母公司	194,042.03	170,791.06
6	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	14,187.04	0
7	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13,788,173.33	2,773,622.66
8	健康元（江苏）生物科技有限	3,261.28	0
9	深圳太太基因工程有限公司	615	0
10	深圳太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	1,065.59	0
小计		14,382,248.61	3,071,239.40
其他应收款核销：			
序号	公司名称	核销金额	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
1	深圳市喜悦实业有限公司	8,492,746.21	8,492,746.21
2	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	367.76	367.76
3	天诚实业有限公司	10,115.73	10,115.73
4	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1,906,038.89	1,906,038.89
小计		10,409,268.59	10,409,268.59

应收账款核销:			
序号	公司名称	核销金额	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
1	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	167,999.95	167,999.95
2	健康药业(中国)有限公司	28,220.22	28,220.22
3	健康元母公司	299,256.80	299,256.80
4	深圳太太药业有限公司	179,187.16	179,187.16
5	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2,803,206.78	1,700,162.15
小计		3,477,870.91	2,374,826.28
存货核销:			
序号	公司名称	核销金额	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
1	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	725,010.32	0
2	健康元母公司	131,742.14	0
3	健康药业(中国)有限公司	3,379,911.90	167,189.85
4	深圳太太药业有限公司	4,646,647.00	1,298,869.00
5	深圳市喜悦实业有限公司	6,073,792.34	244,532.08
6	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35,827,677.47	34,270,351.20
7	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	32,767.83	32,767.83
8	新乡海滨药业有限公司	150,258.34	0
小计		50,967,807.34	36,013,709.96
预付账款			
1	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38,770.00	0
小计		38,770.00	0
合计		79,275,965.44	51,869,044.23

二、本次资产核销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资产核销总计金额为 79,275,965.44 元, 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.49%, 其中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51,869,044.23 元, 不会对公司 2018 年度损益产生重大影响。

三、董事会关于本次资产核销的说明

本公司董事会认为: 本次资产核销主要基于谨慎性原则, 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制度的规定和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, 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, 有助于提供更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。

四、监事会本次资产核销的审核意见

经认真审核, 本公司监事会认为: 本次核销的审核决策程序合法, 依据充分。监事会同意对上述资产及减值准备进行核销, 核销处理后能够更加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, 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治理制度。

五、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资产核销独立意见

本公司独立董事认为: 公司本次核销资产主要是基于谨慎性会计原则, 符合公司资

产实际情况和相关会计政策规定。公司本次核销资产减值准备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资产核销事宜。

特此公告。

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六日